

111年國中教育會考社會科命題研習會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依教育部111年1月25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06090號函核定之「111年國中教育會考試題暨試務研發計畫」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

因應十二年國教的實施，加強社會科教師對國中教育會考的瞭解，增進現場教師素養導向評量試題編寫之技術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

教育部

四、承辦單位：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

五、報名資格：

公、私立國中及高級中等學校之正式社會科教師。

六、研習時間及場地：

日期：111年10月24日（週一）

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（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29號）

（承辦單位得視疫情狀況改採線上會議形式進行。）

七、研習內容：

- 1、命題原則與示例說明
- 2、社會領域素養導向評量介紹
- 3、分組實作與討論

八、議程：（如附件）

九、報名方式：

- 1、即日起至111年9月15日（週四）下午5點止，報名連結為（<https://reurl.cc/oQ11ZV>），或手機掃描 QR code，逾時恕不受理。



- 2、錄取者將於111年9月27日（週二）以E-mail通知，並於111年10月7日（週五）前另寄發書面行前通知。未接獲任何通知者，請勿逕自前來參加研習。

3、聯絡人：

褚小姐 電話：（02）7749-8321

e-mail：chsj@rcpet.ntnu.edu.tw

溫先生 電話：（02）7749-8320

e-mail：wen222426@rcpet.ntnu.edu.tw

十、注意事項：

- 1、本次研習會各子科以「未參加過本中心舉辦之研習會」者為優先錄取對象，並須於研習會當日簽定『社會科一般命題教師聘僱契約』，同意於研習會後命題。本中心對錄取名單保有最後決定權，恕不接受現場報名。
- 2、全程參與者將核發6小時研習證明（本中心可視疫情發展情況彈性調整課程，依實際課程時數核發研習時數證明）。研習當日遲到或早退半小時以上者，恕不發給研習時數證明。
- 3、由於研習課程與試題內容相關，參與教師於研習當日課程開始前，須交回簽妥之「研習會保密切結書」，同意研習課程結束後，不得以任何形式交付或揭露研習會中所討論的試題及資料予第三人。交回此切結書者始能參加本次研習活動。
- 4、研習當日全程請勿錄音、攝（錄）影。為使下午分組實作課程順暢進行，參加教師可自備筆記型電腦於實作課程時使用。
- 5、本次研習會恕不補助交通費，請向原服務單位或相關主管機關詢問是否有經費可申請。承辦單位提供研習會當日午餐，為響應紙杯減量，敬請與會人員自備環保杯。

十一、經費需求：

本研習所需經費由教育部「111年國中教育會考試題暨試務研發計畫」項下相關經費支應。

十二、其他：

本研習會計畫奉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

111年國中教育會考社會科命題研習會議程

日期：111年10月24日（週一）

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（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129號）

時間	研習課程
09:00-09:20	報到
09:20-09:30	開幕式
09:30-10:20	命題原則與示例說明
10:20-10:30	休息
10:30-11:40	社會領域素養導向評量介紹
11:40-12:00	分組實作課程說明
12:00-13:00	午餐、休息
13:00-14:40	分組實作與討論(一)
14:40-14:50	休息
14:50-16:50	分組實作與討論(二)
16:50~	賦歸

【注意事項】由於研習課程與試題研發相關，現場請勿錄音、錄影或拍照。